

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玉海卷一百十六

詳校官中書臣張經田

主事臣祁韻士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朱鈐

校對官主事臣陳文樞

謄錄監生臣陸恩綬

欽定四庫全書

玉海卷一百十六

宋 王應麟 撰

選舉

科舉三

建隆拔萃科

建隆三年八月乙未

二十三日通鑑云
三年九月癸未置

命有司條具九

月十六日有司案選舉志通典選人有格未至而能試

判三條曰拔萃是日癸未復置書判拔萃科

考判之制有五等上

二等起絕輩流前代罕有其人第三上等取理優文瞻者超資擬授第四等取文理切當者第五上等放選授

官十月甲午令選人並試判三道以律出判題定上中

下三等乾德元年閏十二月丁卯_{八日}召學士舍人內殿

覆吏部試中拔萃科田可封孫邁宋白譚利用上臨軒

觀之以利用為左拾遺白著佐賜襲衣犀帶可封邁赤

縣尉景德四年閏五月二十七日龍圖侍制陳彭年請

許流內選人應宏詞拔萃科詔可

祥符六年二月引對公孫簡閱其判辭荒

之 謬黜

天禧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命近臣與判銓官試身

言書判以所試進呈十二月詔學士盛度樞密學士王

曉諫議王隨與判銓堯咨綬同試以所試送中書乾興

元年四月十三日壬戌學士李諮等試幕職令錄六十

五人身言書判等第來上對便殿

除京官六人 詔曰
惟三銓之著式本四

事以
程能

天聖三年二月七日學士晏殊等試身言書判五

十四人六年章得象等試七年閏二月二十三日置書

判拔萃科

試判
十道

十月六日有司奏拔萃條例八年正月

二十六日余靖等二十四人

甲分三

詔兩制重定其第六

月丁亥命龍圖待制唐肅梅詢直集賢胥偃考試于祕

閣

糊名易書

六月二十三日乙巳御崇政殿試拔萃選人

第四

等余靖第五等尹洙戊申除官有差

九年二月十二日學士盛度試身言

書判人引見庚寅授顧詳等官四月二十五日壬寅命

度及知制誥鄭向等試拔萃科於祕閣五月九日乙卯

御崇政殿試及武舉人設幄南廡命坐內出題十洎策

問召資政學士殊翰林學士綬考校章得象等編排命

宰臣徧閱試卷賜茶庚申李端裕毛詢張孝孫入四等

景祐元年二月四日乙未詔罷拔萃科

六月四日罷御試十七日學士

李仲容等拔萃江休復等七人詔休復為大理丞闕
詢三人授官有差 熙寧二年三月八日命學士公著
等試選人身言書判上問試
判故事曰可足以見人才

乾德三科

乾德二年正月十五日壬辰

一作三年二月壬申非

詔曰炎漢得人

自賢良之選有唐稱治由制策之科其舊置制舉三科一曰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二曰經學優深可為師

法三曰詳閑吏理達於教化

周顯德四年十月戊午設三科先是兵書張昭請設

制並州府解送吏部試策論三道

限三千字以上

取文理優人

物秀者中選自設科以來未有應者得非侗儻者耻局於常調謹直者難効於有司必欲興自朕躬乎繼今許詣閣門投牒自薦朕當臨軒親試四月丙午朔博州判官穎贄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科策試稱旨擢著佐四年五月庚寅二十七日於紫雲樓下召陶穀竇儀等同試賢良直言經學優深科郝益姜涉等文理疏畧不應策問

賜酒遣之

樓在廣政殿之後玉華殿之東宮中觀宴之所也

乾德初詔公卿

近臣各舉清白有吏幹者一人給事中馬士元以王明塞詔召為左拾遺

乾德中書覆試

乾德四年二月二十日知貢舉王祐上進士諸科十五人帝恐遺才命錄其長者時陶穀子邴中第命中書覆試六年三月十日詔取士責實為先舉人有父先食祿者覆試

五年二月十日知制誥盧多遜據知貢舉進士劉蒙叟已下十人詔參政薛居正於中書覆試

皆合格
賜第

紹興二十七年詔兩省臺諫侍從有服親省

試合格命後省覆試

開寶講武殿試進士

雍熙崇政殿試 祥符景福殿試
熙寧集英殿試

建隆四年九月

即乾德元年
九月丙子

詔禁朝臣公薦 開

寶五年閏二月壬辰知舉扈蒙奏進士安守亮等十

一人諸科十七人上召對於講武殿始下詔放榜

建隆三年

九月丙辰朔始
禁謝恩私室

六年三月乙亥

十九日

御講武殿覆試進

士宋準等

內出未明求衣賦設爵待士詩得宋準已下
二十三人詔曰親臨考試精辨否臧克協至

公俾登
上第

御試舉人自茲始

以詩賦取士自開寶六年
至嘉祐八年凡三十六舉八

年二月戊辰試王嗣宗已下三十一人 長編云六

年三月辛酉進士宋準等十人諸科二十八人詣

講武殿謝上以進士武濟川三傳劉賡才質最陋

應對失次絀去之進士徐士廉等訴知舉李昉取舍非

當上令貢院籍終場下第姓名得三百六十人癸酉召

見擇一百九十五人并準已下及士廉等各賜紙札別

試詩賦乙亥上御講武殿親閱之得進士二十六人

廉預焉五經四開元禮十三禮三十八三傳二十六三
史三學究十八明法五人皆賜及第又賜準錢二十萬
以張宴會自茲殿試為常式 太宗講武殿試進士四
興國二年正月戊辰呂蒙正等一百九人諸科二百七
人十月二十一日詔朕親校賢能之書中科幾數百宜
暫停一歲使之進修三年九月甲申試胡旦等七十四
人加論一首自是以三題為準又詔律賦依平側用韻
賜綠袍鞞笏故事禮部春放榜今秋試非常制也五年

閏三月甲寅蘇易簡等一百十九人八年三月丙子王

世則等二百二十九人

登科記八年三月始分甲按國史志五年分第甲乙

四月

乙卯改講武殿為崇政

崇政殿試進士太宗六雍熙

二年三月己未御崇政殿試梁顥以下一百九十七人

翌日臨軒唱名壬戌復御殿親試又得洪湛等七十六

人升湛為第三

淳化三年三月戊戌命糊名考校

真宗十二咸平三年

三月甲申崇政殿試得陳堯咨已下三百六十五人第

為六等

宋白等為考官雷說梅詢封印卷首

祥符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庚

戊崇政殿試服勤詞學經明行脩舉人

始命以進士
程試為五等

辛

亥賜梁固等三十一人第七年九月戊戌御景福殿試
經明行脩服勤詞學得張觀等二十一人天禧三年三
月九日試王整等作七言詩賜考官晁迥等又出別本
賜輔臣乃皇太子書也仁宗十二天聖二年三月十九
日乙巳御崇政殿召對賜宋祁等第五年二月二十日
始御殿試進士得王堯臣已下三百七十七人慶曆二
年二月富弼言省試有三長殿試有三短辛巳詔南官

考定高下殿庭引對賜第更不臨軒親試癸未復舊三月丙辰崇政殿親試賜楊實等第嘉祐八年三月九日

試進士帝不御殿二十二日甲子御延和殿賜許將等

一百九十人第

十二臨軒策之必躬
雋髮盡得巖穴幾空

集英殿試進士

神宗四熙寧三年三月己亥_{八日}御集英殿試進士內制

策得葉祖洽已下三百五十五人哲宗四舊制崇政殿

試景福殿考覆自熙寧移於集英元祐二年三月二日

三省請如天聖故事試於崇政二十二日御延和殿進

呈文卷唱名放榜詔依舊試於集英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詔來年復祖宗三題舊法紹聖元年二月二十三日禮部立御試三題條三月六日詔試策如舊徽宗九高宗十

王元之曰太祖世每歲進士不過三十人經學不過五十人先帝舍短從長拔十得五在位將逾二紀登第亦近萬人

開寶舉孝悌德行 祥符元祐舉經明行脩

開寶三年正月十九日

辛酉

詔州府察民有孝悌德行者

籍滿萬五千戶舉一人朕將親策實於位十一月諸道
舉有德行者集闕下命學士院試問吏理曹州舉人孔
蟾所對稍優丙寅以為章丘主簿八年十月十三日詔
曰周室薦賢必由鄉里漢廷取士或按版圖當察行以
議年務興廉而舉孝令郡國下屬邑令佐下鄉里者艾
察民有孝悌力田奇才異行或文經武畧堪任用者以
名聞祥符元年十月二十五日癸丑東封赦舉服勤

詞學經明行脩者如發解例考試

車駕所經之地

開封充各五

十人鄆四十人澶濮各三十人

進士諸科相半來春薦送闕下

二年四

月辛卯詔國子監舉十人五月己巳試於武成王廟六

月庚戌崇政殿試梁固已下三十一人四年二月壬戌

祀汾陰禮成詔舉十一月丙子崇政殿試丁丑張師德

等及第同出身三十一人

固及師德並繼世甲科時人異之

七年正月

己酉朝謁太清宮亦詔舉亳州開封五十人國子監二

十人九月壬戌景福殿殿試己亥張觀已下二十一人

賜第嘉祐四年十月癸酉裕饗赦令諸道漕憲舉行義

文學之士五年十月十四日詔奏舉李植等二十三人

令長吏禮遣俟至館於大學六年五月丙戌舍人院試

策論顏復等十一人賜出身

章衮等五人辭不試

熙寧元年十一

月丁亥郊赦復詔搜訪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癸巳舍

人院試劉蒙等二十一人賜出身

諸路薦二十九人一云五月壬寅試十

一月癸巳官蒙等二十一人

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四日辛亥詔每遇

科舉令文臣升朝已上於進士中舉經明行脩一人俟

登第日升甲二年正月詔監司考察充本州解額無其人則缺之三年三月詔經明行脩省試不應格者預特奏名試

開寶舉孝悌德業

三年正月辛酉詔諸州官吏次第審察民有孝悌彰聞德業純茂者滿五千戶聽舉一人或有奇才異行不限此數所舉得實狀等級加賞不如詔者罪之七年五月甲寅以密州所舉正廉德行忠孝人齊得一為章丘主

簿策試中選有是命

開寶三經科 嘉祐明經科

開寶六年四月二十四日改開元禮科為鄉貢通禮七

年二月十四日詔詩書易三經學究併為一科入官資

叙如三禮三傳

興國四年詔於律疏問義三五條

雍熙二年四月二日

丙子復以易書各為一科附以論語爾雅孝經三小經毛

詩為一科令專習

是年三月十七日試九經第為三等五經王從善并注誦之賜九經及第

先是興國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進士免帖經惟試異義二十道

端拱二年三月二

十二日試諸科得九經孫奭已下四百七十八人淳化四年十二月十四日詔三史奧博通禮諸科近再刪定宜更條制舊三史通禮各試三十場今減半典舉者取

三卷發端習讀能曉大義識竒字為中格

先是開寶四年十二月十

三日召九經李符問經義於內殿賜本科出身太平興國五年六月賜江州陳裕三傳出身

咸平二

年三月癸亥進士增七十諸科增百八十人景德二年十二月己卯詔易尚書學究問經注四疏義六為定式

六通為合格 三禮三傳問經注六疏義四 先是侍讀邢昺等議禮部奏二經宜問疏義五經注五通六為

合格 祥符四年十二月壬寅詔三
禮三傳各減一場以通五為合格

天聖四年九月庚

申初聽舉人能講三經者特奏名八年六月戊申詔治
書易者分場考試八月癸巳晏殊請明經試策一篇不
果行嘉祐二年十二月戊申詔間歲一開舉場進士諸
科解舊額之半初置明經科罷說書舉人三年閏月丁
丑裁損進士高第人恩數 三年三月辛巳再詳定科舉
條制明經試三經每經異義
大義各二十道帖小經十道策三道共為
八場御試大義十中經四十小經各三

開寶通禮科

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詔先有開元禮科宜改為鄉貢通
禮用新本出異義熙寧四年二月一日罷元祐六年四
月六日復置通禮科令太常校定通禮送國子監頒行
紹聖元年四月二十五日罷

開寶察孝悌力田

八年十月辛丑朔詔察民孝悌力田奇才異行或文武
材幹者傳送赴闕天禧二年五月壬戌詔察舉孝悌力
田儲蓄歲計者長吏倍加存卹

開寶察舉三科

九年十一月八日庚午太宗命諸道轉運使以三科察舉官吏政績尤異為上恪居官次職務粗治為中臨事弛慢所益無狀為下歲終以聞景德元年九月丙戌命漕臣察所部官吏能否辨為三等從司諫高紳之言

太平興國八科

太平興國二年正月庚午上御講武殿覆試禮部合格八科舉人得九經一人開寶通禮四人三禮八十人三

傳五十三人三史三人學究四十一人明法十四人凡百九十六人並賜本科及第其九經五經七人不合格上憐其老亦賜同三傳出身

自隋大業中始設進士科至唐尤盛每歲不過三十人咸亨上元中增舊額為七八十人尋亦復故開成中連數歲放四十人旋復舊制進士外以經術登科者亦不及百人自上即位以州縣闕官旬浹之間拔貢士幾五百人先是戊辰御講武殿試進士上親作詩賦題詔翰

林學士李昉扈蒙閱所試定其優劣為三等凡百三十
三人並賜及第實錄辛巳詔禮部上進士及諸科凡十舉
至十五舉者得百六十人並賜同本科出身

太平興國鑠廳試

五年閏三月甲寅顏明遠劉昌言張觀樂史殿試合格
帝惜科第不與皆授掌書記淳化三年四月五日鮑淵
等三人並鑠廳舉賜及第天禧二年七月詔州長吏先
試執合格許取解景祐五年八月十四日命集賢校理

曾公亮等試鑰廳舉人

舊注鑰廳試落輒停
官仁宗始詔免罪

雍熙二

年正月賈黃中等典舉有姍族求別試二月詔滕中正
等三人試之

太平興國百篇舉

皇朝不設此科來應即命試興國五年四月八日癸未
應百篇科趙國昌自陳求試御便殿親出五言四句詩
云松風雪月天花竹雲鶴烟詩酒春池草山僧道柳泉
凡二十字各為五篇率四韻國昌至晚僅成數十篇辭

無可取帝欲激勸後學故特賜及第仍詔今後應此科

者約此韻題為式景德三年八月乙亥

日十七

中書試百

篇張化基試詩百題至晡止成六十五篇罷之唐登

科記長慶元年有日試百篇二人太和元年有日試百

篇童子又有日試萬言者景德元年八月十五日李

慶孫自陳日能為十賦雖成文而荒淺帝猶獎其敏而

擢之三年五月丁未歐陽冕自薦日試萬言令中書試

五論三頌諸詩四十首至晡但成五論一頌共三千字

賤之

雍熙明法科 熙寧新科明法

雍熙二年四月二日丙子復置明法一科附以三小經
景德二年十二月五日詔明法六場加學究為七場雜

問疏義律文各五道

先是雍熙三年九月十八日詔京
朝州縣官習法書端拱二年九月

二十九日詔有
明法者當明試

天聖八年六月戊申詔明法以七同以

上為合格

言者以明法止取六同書少
易習請益以一經故更定之

九年二月庚寅

試律義三同為合格十年二月流內銓言選人試律斷

案須三考以上熙寧三年三月廿五日詔二考以上許

試兩制至監司奏舉試斷獄一道刑名十事至十五事刑統大義五道九月十二日已亥

命判大理寺崔台符於錫慶院試法官分三等試法官自此始四年二月罷明經諸科

其後詔諸科舉人試法為新科明法科元豐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李承

之請以一通為合格分二等元祐元年四月詔進士罷試律義先是元豐

四年正月庚子詔進士加試律義三年閏十二月二十三日詔習刑統

各專一經建炎二年正月八日癸巳大理少卿吳瓌奏

復立明法科紹興十六年二月己巳罷紹興三年復試刑法遂為大理

評丞
之選

試教官亦始於熙豐熙寧八年八月詔州學教授先召赴舍人院試大義五道取優通者選差孫諤試法中第一壬子命監制敕庫元豐六年十二月御史陳師錫請罷太學試律義不從

淳化童子科

淳化二年十月十日賜秦州童子譚孺卿出身 雍熙得楊億 咸平得宋綬 景德得晏殊 祥符得李淑

自淳化至嘉祐三年二十七人

仁宗時童子賜出身者凡十人寶元元年

六月戊寅罷天下舉念書童子

元豐七年四月賜饒州童子朱天錫

五經出身

至政和四年賜出身者七人

紹興七年五月賜處州孝

童周智出身

高宗時童子求試者三十六人授官者五人

乾道八年二月淳

熙二年十一月呂嗣興王克勤

克勤秘書省讀書

賜童子出身

孝宗朝童子求試者七十四人而命官者七人

咸平崇政殿試賢良

咸平四年二月二十有五丙寅詔以有德者尚沈下

位懷材者不顯公朝宜命多士各揚所知其令學士兩省御史臺五品以上尚書省諸司四品以上於內外京朝幕官及草澤中舉賢良方正之士各一人當策以時

務朕親覽焉

先是三年四月十五日壬戌林陶試學士院不及格帝欲招來俊茂特賜同出身

時張齊賢舉种放辭疾不至四月十三日辛未帝御崇政殿試賢良方正秘書丞查道著作佐郎李邈王曙魯驥陳越制策曰漢詔賢良垂三百餘載唐策俊選設四十餘科得士者昌於斯為盛令翰林學士承旨宋白等

考試道越曙入等第四

道直史館曙著
作郎越將作丞

八月己酉日御

崇政殿試賢良方正何亮孫暨孫僅丁遜

暨僅咸平
初冠多士

命

宋白等考所對遜僅第四等亮暨次之

唐貞元中魏弘
簡以狀元舉賢

良自是無繼之者至是暨僅同
以賢良登科近古所未有也

咸平元年正月丁丑

學宮崔頤正至後苑講尚書大禹謨因令宰相選明經
術者以聞

咸平天聖武舉

治平復置武舉

咸平三年四月乙丑詔兩制館閣詳定武舉武選入官

資序五年十月四日以應武舉王淵為懷仁簿

後多命翰林學

士試於武成王廟天禧四年九月六日命劉筠天聖五年八月十七日命王曾

天聖七年閏二

月壬子

二十三日

詔置武舉以待智勇方畧之士八年六月

丁亥命唐肅胥偃試之於祕閣

與制科同

先是癸未朔詔內

臣於軍器庫試弓馬乙巳

二十三日

御崇政殿親試

戊申張建侯等

十二人授官

九年五月九日

乙卯

景祐元年六月辛亥

二十三日

並

親試三年五月十六日

癸巳

御崇政殿召輔臣觀知廣信

軍趙振所上陣圖及其子珣瑜試武藝左右馳射括雙

箭蹶強弩擊劍盤稍凡二十七技中選八九帝稱善詔

振升殿策問方畧珣閣門祇候瑜右班殿直寶元元年

七月癸亥親試單槩等三十一人八月丙寅試騎射三

年二月十八日詔以策畧定去留弓馬定高下康定元

年范仲淹請選諸軍班材武九月二十七日命學士丁

度等校試差為五等中選者百八十一人慶歷二年八

月戊寅九日六年八月癸亥十八日皇祐元年八月丙戌十二日

日五並崇政殿策試慶歷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九月五

詔策試毋得問陰陽禁書

日己未詔罷武舉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辛酉崇政殿試
祕閣已試人董君平等癸亥試騎射嘉祐八年十月八
日密院言武舉不可廢詔兵部與兩制詳議治平元年
三月二日學士王珪等參詳舊制請隨進士等科推恩
命官稍加優厚二十一日學士賈黯請如明經之制於
太公鞮畧孫吳司馬諸書設為問目六月十五日詔在
內御史在外幹轄以上各舉一人九月丁卯復置武舉
二年九月十四日親試熙寧三年九月十八日崇政殿

策試六年四月二十四日侍御史劉孝孫請武科問大義十道與策問分作三場九月十一日辛亥策試命立新格程其能否而進退之十月九日申誦中高第擢武學教授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詔先試孫吳六韜大義十道為兩場時務邊防策一道馬軍司試弓馬八月七日

詔止於孫吳出義題九月立絕倫法十二月罷祕閣

試止試於別試所九年三月七日

元豐元年十月四日詔兵部刪類武舉敕

式元豐三年三月十三日五年十二月元祐三年三月

十一日六年三月十一日紹聖元年三月十五日並策

試於集英殿 紹興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始御集英

策武舉

二十三日
試騎射

後策試者八

十六年四月兵
部定弓馬格

二

十九年二月何溥請修武科入官資格 乾道二年

三月十八日中書舍人蔣芾請武舉登第者悉授以

軍中之職舊制監察御史以上保任八年正月十九

日敷文待制劉章請復武舉制科上善之 淳熙七

年三月辛未詔通直郎武翼大夫以上皆得舉二人

十年十月乙亥詔邊縣注武舉出身人 凡武舉人射兩石弓馬射九斗謂之絕倫雖程文不合格並賜第徽宗時如馬廣馬識遠皆以武舉擢用 王卿月始以武舉鎖廳登進士第 江伯虎淳熙八年武舉第一人十一年進士授承事郎十六年十月罷鎖廳之令

咸平賓貢

太平興國五年高麗康戩舉進士初肄業國學咸平元

年二月戊申賜高麗賓貢進士金成績及第附春榜景祐元年高麗賓貢進士康撫民召試舍人院四月三日賜同出身 唐選舉志太宗崇儒術四夷若高麗百濟新羅高昌吐蕃遣子弟入學中宗詔蕃王及可汗子孫願入學者附國子學讀書 登科記長慶元年辛丑賓貢一人金雲卿

咸平舉自代

咸平四年二月秘書丞陳彭年請以唐故事新授常參

官朝謝日進狀舉官自代各隨所長具言其狀事下樞
密學士馮拯陳堯叟詳議請兩省臺官尚書省六品以
上諸司四品以上授訖具表舉一人自代於閤門通下
方得入謝在外者三日內具表附驛以聞其表付中書
門下籍名景德元年二月二十五日癸未以薛顏為夔
路運使代丁謂從其所請自代也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雄州何承矩求解邊任上令自擇代表薦李允則而命
之紹興五年六月十五日侍講翊善范仲舉尹焞

四年
二月

己亥初命三衙管軍及將帥觀察使
以上舉可自代者一人如文臣之制

景德六科

景德二年七月十八日甲子詔曰朕屢詢卿士再策賢

良

賢良方正科自乾德二年復置其復已久令更廣其科目

尚慮耿介之秀遺逸於

丘園高尚之資隱淪於屠釣抱文武之術思効於當年

懷經濟之謀頗沈於下位十室豈無忠信大國固多賢

才倘進善之未周或俟時之興歎今復置賢良方正能

直言極諫博通墳典達於教化才識兼茂明於體用武

足安邊洞明韜畧運籌決勝軍謀宏遠才任邊寄等科

夏竦廣文頌序景德二年六月頒勸學

詔于天下九月甲寅詔復六科取士

宜許文武羣臣

草澤隱逸之士應此科目程品之制方策具存考其否臧必先於公府別其翹楚乃揚於王庭蓋所以謹重選掄遵行典故委中書門下先加程試如器業可觀具名聞奏朕臨軒親試旰食疇咨較藝實於至公推寵榮於不次宣布中外咸使聞知時帝謂寇準等曰方今文武多士豈無才識優異未升進者耶至於將帥之任尤難

得人前代試以制策觀其能否用求才實亦為國之遠
圖也因出唐朝制科之目採其六用之

張宗誨上安邊
議求試武足安

邊科不報祥符中又增
前歲為三十卷上之

三年九月十七日

丙辰

御崇政殿

試賢良方正錢易石待問

並入等

四年閏五月四日中書

門下言考試應制科陳絳等文論陳絳夏竦史良三人
詞理稍優可預召試上謂輔臣曰比設此科欲求才識
若但考文藝則積學者方能中選苟有濟時之才安得
而知朕以為六經之旨聖人用心固與子史異矣今策

問宜有經義參之時務王旦曰文風丕變由陛下道化

因命兩制各上策問而擇用之閏五月壬申七日宗政殿

試陳絳史良夏竦

絳竦
入等

十月二十三日

丙辰

高志寧應識

洞韜鈴科日試三千字不成特遷秩祥符元年四月十

四日

乙卯

詔六科之建三道疇咨

時中書試大理
丞呂夷簡等

草澤劉

若冲等四人應賢良直言才識無茂理道未精特令甄

獎江任等六人文理無取罷之

舉賢良多因災變今受
瑞建封不當設此科

景德考試新格 祥符歲貢常數 慶厯貢舉

條例

隋大業中始設進士科唐尤盛歲取不過三十人咸亨
上元中增至七八十尋復故開成中連歲取四十人進
士外以經中科者亦不過百人太宗興國三年以郡縣
缺官旬浹間拔士幾五百又未命官而賜綠袍鞞笏八
年進士萬二百六十人淳化三年萬七千三百人正月
辛丑知舉蘇易簡上合格孫何等始命易簡受詔即
赴貢院以防請託三
月丙戌崇政殿試又為糊名之制孫何等不知御題所
出叩檻請之乃示以

大義三百五十三人賜第祥符元年四月十二日錄題解摹印賜之

景德四年閏五月

壬辰龍圖待制陳彭年請命有司詳定考校進士詩賦

雜文程式付禮闈遵行請彭年戚綸崔遵度姜嶼議定

二十九日榜於禮闈

帝問貢舉人幾何王旦曰萬三千餘人大約十取其一旦又曰封印

卷首須擇有操執者仍願其式俟覆考畢參校得失

十月乙巳學士晁迥上考試

進士新格詔頒行

國史志禮部考試進士敕一卷晁迥等撰禮部試進士舊用唐制景德中

陳彭年始為條目戚綸崔遵度姜嶼刊校貢舉條制十二卷至和二年貢院刪定

十二月禮部

侍郎周起患貢舉不公因建糊名法癸丑命起與滕元

晏掌封印事

殿試糊名自淳化三年始周起傳云起糊糊名之法陳靖傳云糊名考校起於靖

蓋靖先請用於殿試起復請用之禮部故起首為封彌官也

祥符四年五月二十

七日己亥學士晁迥等詳定禮部貢院條制

試日禁張燭預納書

案開寶通禮義纂改為疏通六為合格

八月癸卯迥等上發解進士條制

頒下諸州

先是至道三年五月九日議發解條貫宋白等請秋賦每百人解二十人咸平三年五月

辛卯詔解薦濫者並覆試祥符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內出新定州郡考試格式命宰輔參定先是禮官議國子監兩京諸州府取一年最多為數解十之三五月丁丑詔因有司之上言限歲貢之常數永言俊茂宜廣搜羅令禮部於五年最多數中特解及五分六月丁亥以解試格頒下諸州七月辛巳內出新定州郡考試舉人格

付宰臣
等詳定

八年三月甲午命趙安仁典舉是歲始置騰錄

院令封彌官封卷付吏錄本內侍二人監焉命京官校

對用奉使印訖復送封印院始送知舉考校

五年四月
癸卯令禮

開編詔敕可行者為條制

天禧二年十月三

日開封發解官任布請如省開騰錄詔不許

天聖元

年十二月詔兩制與孫奭詳定科場條貫四年五月二

十三日詔得人之盛漢業斯隆多士以寧周文載郁令

禮部準前後敕條考試景祐元年三月戊寅崇政殿試

鎖宿考試如新制三年六月己酉學士承旨章得象等

上科場條制 慶歷二年二月五日知制誥富弼言自
咸平景德後條制漸密四年三月參政范仲淹言興學
校本行實詔近臣議定貢舉條制翰學宋祁等言今教
不本於學校士不察於鄉里則不能覈名實有司束以
聲病學者專於記誦則不足盡人材參考衆說擇其便
於今者使士皆土著而教於學校則學者脩飾矣先策
論則文辭者留心治亂簡程式則闕博者得以馳騁問
大義則執經者不專於記誦矣乙亥十三日 詔州縣皆立

學士在學三百日乃聽預秋賦舊嘗充賦者百日而止

試於州者令相保任三場先策次論次詩賦通考為去

取而罷帖經墨義通經術願對大義者試十道

詔曰經術之家

稍增新制兼行舊式建學興善以尊子大夫之行
更制革弊以盡學者之才凡所科條可為永式

或言

新制非便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詔進士諸科經義並如

舊制考之八年四月丙子詔科舉舊條先朝所定宜一

切無改至和二年十月己亥禮部上刪定貢舉條十二

卷

十五日判禮部王珪言前詔進士諸科
奏名以四百人為額以革仕進之弊

嘉祐二年十

二月戊申著令間歲一開科場初四年一貢舉言者以
為留滯詔立間歲之期以勵其學約貢舉之數以精其
選進士諸科解舊額之半三年閏十二月丁丑詔高第
之人增其任以養其才四年劉敞典舉奏名才二百人
治平三年十月丁亥詔三年一開科場

景德勸學詔

紀景德二年六月丁丑詔勸學 實錄六月丁丑朔詔
曰云云今歲薦闢禮闈並臻時彥既升名於貢部乃射

策於廣廷則有詞旨優長辭義精當悉登上第允叶旁
求重念貢舉之門因循為弊躁競斯甚謬濫益彰至下
屬詞未識於師資專經莫曉於章句或攘竊古人之作
或懷藏所習之書或假手以成文或遙口而授義衆已
喧于醜行自猶振於屈聲士之干祿豈若是乎且爵秩
者聖人之公器孰得而徇私道義者仕進之身謀必由
於遜志求名得名蓋在勉之而已其貢舉權住二年庶
使服勤更專學問仍委禮部貢院自今科場務精考試

無容濫進

天聖十科 廣科目 元祐集英殿策制科

紹興復制科

初盛度建言於真宗請設四科取士曰博通墳典才識

兼茂軍謀宏遠明曉法律景德二年置六科緣度議也

及議封禪科目皆廢 天聖七年夏竦執政請復制舉

廣置科目以收遺才上從之 紀天聖七年二月壬子復制舉六科增高蹈丘園沈

淪草澤茂才異等科置書判拔萃科及武舉 閏二月二十三日壬子上御延

和殿謂宰臣曰近夏竦奏自古得賢則治失賢則亂漢唐之間多選賢良文學之士以條時政得失朕亦欲天下英豪皆登於朝宜廣科目以收賢才乃下詔曰朕緬稽古道懋進羣髦尚慮魁壘之英沈於下位卓異之秀賁於中林式廣搜揚俾皆登進並咨大對庶協所長皆考士節之無瑕采鄉評之共許於是置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科博達墳典明於教化才識兼茂明於體用科詳明吏理可使從政科識洞韜畧運籌決勝科軍謀閎遠

才任邊寄科

田京以武畧應運籌決勝科試祕閣與他科借試六論京自以記誦非所長引去

應內外朝官不帶臺省館閣職事不犯贓罪及私罪輕者許少卿監以上奏舉或於逐處及閤門進策論十卷每卷五道下兩制看詳詞理優長者召赴祕閣試論六

首

觀其默識之能

合格試制策一道

效其博通之實 六論內一篇暗數一篇明數策試

日引見賜坐殿廊兩廂

垂簾幃幕青褥紫案

又置書判拔萃科

先是建隆三年九月癸未

復置書判拔萃科國史八月乙未令有司條具

應選人除流外人如實有才業

者不犯贓罪及私罪情理輕者並於逐處及南曹投狀

乞應先錄判詞三十首為三卷於流內銓或附遞投納
本銓差官看詳詞理優長者召試判十道共限二千字
以上合格即就御試又置高蹈丘園沈淪草澤茂材異

等通為十科並許白衣舉人

景祐元年二月乙未詔
鄉舉絀者毋得應茂材

非

工商雜類本路轉運司長吏奏舉或於本貫投狀乞應
仍投策論十卷五十道差官看詳委有文行可稱封送
禮部選擇召試又置武舉先以所業軍機策論九道上
兵部看詳及閱視人才平射試弓一石力或馬射七斗

取其藝精者然後問策一道凡十一科並俟有司考中

格方召試御前明年

八年

七月太常博士何泳應中賢良

方正科

丙子二十五日
崇政殿對策

授祠部員外郎布衣富弼應中

茂材異等

並入
四等

授將作監丞

天聖臨軒一
舉而得富弼

余靖尹洙應

中書判拔萃科景祐元年二月乙未罷書判拔萃科更

不御試其六科許京朝太常博士以下應之

用李淑
之議也

是

年江休復等中拔萃

自是拔萃
科遂罷

四年四月丁未詔制策

登科人學士院並試策論寶元年六月己丑詔賢良

方正博達墳典才識兼茂及茂材異等四科並同試策
題吏理韜畧軍謀三科各為策題慶歷六年六月十八

日詔制科須近臣論薦毋得自舉丁丑詔制科隨禮部

貢舉

天聖則何泳富弼 景祐則蘇紳吳育張方平方
平再中茂材異等賢良方正田況中其選 慶歷

則錢明逸彥遠

皇祐則吳奎中其目

嘉祐則夏噩

陳舜俞錢藻蘇軾轍王介 父子則錢易明逸彥遠兄
弟則二蘇二錢 再舉制科則
張方平 仁皇親擢十五人 慶歷後朝廷艱其選取

僻書注疏為題三年止放一人或連年不放皇祐五年

陳執中無名第不留意取士制科十八人試秘閣密諭

考官止放趙彥若一人廷對又黜之

嘉祐二年詔舉賢良而下九科亦令

米察文行四年汪輔之入四等以無士行罷之

嘉祐六年八月乙亥崇政殿策

試王介蘇軾轍己卯除官

治平之范百禄李清臣

熙寧三年九月

乙巳崇政殿試

呂陶錢總孔文仲張繪

文仲策入三等對切直王

安石惡之發赴本任七年制科無中者五月辛亥罷之

元祐元年閏二月侍御史劉摯請復之二年四月二十

六日丁未復置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三年九月丁

卯集英殿試賢良

謝惛賜出身

六年九月癸巳王普司馬樞

中其選紹聖元年九月丙午張咸吳儔陳暘中其目

並集

英殿
策試

是年九月十二日庚戌罷之

制策入三等者吳育
蘇軾范百祿孔文仲

制科四十人至宰相一人富弼

執政九人夏竦至范百祿

紹興元年正月朔詔講

求舊制二年正月甲午詔考西漢元光之詔憲本朝制

舉之文復置賢良直言科自尚書兩省諫議以上中丞

學士待制各舉一人詔數下無應令者乾道二年六月

七日臣僚言欲權於經史諸子正文出題其僻書注疏

不得以為問目禮部侍郎周執羔等議倣國初之制用

侍從薦舉或守臣監司解送及權罷注疏出題從之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詔曰畧注疏之命題許監司守臣之勸駕五年三月汪應辰薦李廔七年九月召試中書十一月甲戌御集英殿親策入第四等賜制科出身臨軒推恩

景祐轉運司類試

景祐四年二月甲寅詔禮部三月一日申請貢舉舉人到以十一月二十五日為限

先是歲五月一日起請先限十月二十五日到省先

是崇政說書賈昌朝言舉人有親戚在本貫守官及隨侍遠地并發解官之親戚令轉運司差官類試每十人解三人其距本貫二千里內者令歸赴秋試學士丁度等議謂二千里內舉人赴試不及故有是詔

寶元舉方畧材武士

寶元二年五月癸巳詔近臣舉方畧材武之士各二人
康定元年十月甲辰錄方畧之士六十一人
康定元年三月戊寅詔按察官舉才堪將帥者慶歷八年六月

皇祐宗室賜第
戊辰朔詔近臣舉文武官才堪將帥者

皇祐宗室賜第

皇祐元年六月三日乙丑叔韶進所為文試學士院賜
進士及第仁宗曰前此未有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詔宗
室通一經者試之元豐二年三月丁亥詔以經義論試
宗室六月十五日祕閣考試宗室七月三日叔盎賜出
身四年七月汎之等祕閣試文論六年十月令綿等祕
書省試經義初熙寧五年三月十九日中書修換官法

九月癸丑令鑠為職方員外郎

宗室試換文資
自令鑠始也

元豐七

年八月五日子漪以率府率換通直郎祕書省試應格

也 舊解省皆七人取一淳熙中詔省試十取一

宣和
六年

宗室始不
入五等

嘉祐舉行實

嘉祐四年四月癸酉詔諸路經畧安撫轉運使提刑舉
本部官行實淳樸而有政事之才可備陞擢者各三人
嘗任兩府者許舉內外官十月癸酉大禘太廟詔監司

察士有學行為鄉里所推者同長吏以聞六年五月丙

戌官諸路敦遣行義文學之士七人

天聖四年五月己亥詔士有文而行

不副者則郡

毋得薦送

宋朝禮部程式

選舉志仁宗時范仲淹言興學校本行實云云居數月

執政意皆異詔免舊舉人入學日限是歲冬悉罷學生

聽讀日限明年揚察言詩賦聲病易考策論汗漫難知

有司請如舊法後四歲詔科舉舊條先朝所定宜一切

無改前所更命悉罷會張方平知貢舉言今禮部程式定自先朝景祐初有以變體擢高第者後進傳効皆忘素習文格日失其舊各出新意相勝為奇至太學盛建而講官石介益加崇長因其好尚寢以成風屢下詔書戒飭請申前詔揭而示之詔從其請嘉祐中進士益相習為奇僻歐陽脩知舉痛裁抑之嚴禁挾書者文體自是少變 寶元中詔省試設簾於都堂之中楹施帘幕於東西偏以限內外舉子進質疑

義母令近簾以防其私而御試考校分上中下等初
考以朱覆考以墨李淑侍經筵帝訪以進士詩賦策
論先後俾以故事對淑奏願約舊制先策次論次賦
及詩次帖經墨義敕有司併試四場通較工拙詔有
司議稍施行焉 嘉佑中上書者言四年一貢舉士
子客京師待試者六七千人宜間歲一貢舉中分舊
數而薦之王洙侍邇英閣講周禮至三年大比大考
州里以贊鄉大夫廢興帝曰古者選士如此今率四

五歲一下詔故士有抑而不得進者孰若裁其數而
屢舉也下有司議詔間歲貢舉進士諸科悉解舊額
之半增設明經試法凡明兩經或三經五經各問大
義十條兩經通八三經通六五經通五為合格兼以
論語孝經策時務三條出身與進士等而罷說書舉
其不還鄉里寓戶他州以應選者嚴其法每秋賦自
縣令佐察行義保任上於州州長貳審察上本道使
者類試又用孫抃奏諸州解額多中程少者不必定

額治平四年詔三歲一貢舉解額四分取三士得
休息官以不煩 隋大業中始設進士科至唐尤
盛歲取不過三十人咸亨上元中增至七八十尋
復故開成中連歲取四十人又復舊制進士外以
經中科者亦不過百人本朝太宗興國二年以郡
縣缺官旬浹之間拔士幾五百又未命官而賜袍
笏使解褐八年進士萬二百六十人淳化二年萬
七千三百人始命知貢舉蘇易簡等受詔即赴貢

院以防請託至殿試又為糊名之制

曾鞏此
要策

歷漢迄

隋其法屢變至唐中宗又加詞賦凡館學及州縣貢者
由戶部集閱試於考功開元二十四年貢院改隸禮部
本朝率循唐故院猶取具臨時崇寧彌文始有定所又
因臣僚建請徧郡國皆得立焉抑古者諸侯外學之意

熙寧議貢舉學校制 紹興兩科取士

熙寧二年四月戊午詔執經藝者專誦數趨鄉舉者
文辭羣臣詳議別為新規

兩制兩省三司三館議貢舉
學校之制御史臺亦議仍趣

限一月
條上
翰林學士韓維議請罷詩賦各習一大經問大

義十道集賢學士蘇頌議先士行後文藝去封彌謄錄
之法先行之州縣使有司專考察庶幾存鄉舉里選之
遺範直史館蘇軾言貢舉之法行之百年議者欲變不
過數端或曰鄉貢德行而舍文章或曰專取策論而畧
詩賦或欲舉唐故事兼取譽望而罷封彌或欲變經生
樸學不用帖墨而考大義皆知其一未知其二夫以德
行設科是教天下相率為偽自文章言則策論有用詩

賦無用自政事言則策論詩賦均為無用然自唐至今以詩賦為名臣者不可勝數何負天下而必欲廢之程顥言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為本請修學校尊師儒縣令每歲與學之師以鄉飲之禮會其鄉老學者衆推經明行修才能可任之士升於州之學以觀其實郡守又歲與學之師行鄉飲酒之禮大會羣士以經義性行才能三物賓興其士於大學大學聚而教之歲論其賢者能者於朝謂之選士朝廷問之經以考其言試之職

以觀其才然後辨論等差而命之秩 四年二月丁巳

朔罷明經科進士罷詩賦帖經墨義令治詩書易周禮

禮記一經無論孟之學試以大義殿試策一道諸科令

改應進士科

書目熙寧貢舉敕二卷十年范鍾撰凡一百七十二條 元豐六年閏四月別鑄禮

部貢舉之印舊制貢院有印

元祐元年閏二月二日裁定取士法

禮部請置春秋博士侍御史劉摯請進士增試賦復置

賢良茂才科新科明法兼經大義減其額詔集議八月

置春秋科二年正月詔用古今諸儒說十一月十二日

詔禮部立詩賦式四年四月十八日經義兼詩賦進士

聽習一經五月二十八日詔經義進士習兩經紹聖元

年五月甲辰罷詩賦專經術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庚辰

罷春秋

元符三年十一月復
靖國元年七月罷

崇寧三年十一月丁亥罷

州郡發解及省試法並縣學校升貢四年十二月倣周

官大比為歲貢之制宣和三年二月詔太學以三舍考

選開封府及諸路以科舉取士並依元豐法靖康初復

以春秋取士建炎元年六月十三日詔復舉元祐經賦

兼收之制

二年五月三日參定其法

紹興十五年正月己未分經賦

為二科以取士二十六年閏十月二十四日詔來春省試畢兩科兼習二十七年二月丁酉朔詔兼習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復分兩科

元祐十科

元祐元年七月六日辛酉宰臣司馬光請設十科以舉士一曰行義純固可為師表科二曰節操方正可備獻納科三曰智勇過人可備將帥科四曰公正聰明可備

監司科五曰經術精通可備講讀科六曰學問該博可
備顧問科七曰文章典麗可備著述科八曰善聽獄訟
盡公得實科九曰善治財賦公私俱便科十曰練習法
令能斷請讞科應職事官自尚書至給舍寄祿官自開
府至太中大夫侍從官自大觀文至待制每歲於十科
內舉三人二年四月廿六日詔所舉十科將帥密院別
置簿錄姓名三年閏十二月十二日詔文臣監司武臣
路分都監以上不許舉充十科 紹聖元年閏四月癸

酉二日罷 紹興二年十一月乙亥復十科舉士之制令

文武侍從官歲各舉三人從宰相朱勝非請也又見後

治平三年十月甲午詔宰相參政舉才行士可試館職者

元祐選舉六事

元年太學博士呂大臨上選舉六事曰古之長育人才者以士衆多為樂今之主選舉者以士衆多為患古之以禮聘士常恐士之不至今之以法抑士常恐士之競

進為治必欲得人惟恐人才之不足不患乎衆多也治
事皆任其責惟恐士之不至不憂乎競進也欲立士規
以養德厲行更學制以量才進藝立貢法以取賢斂才
立試法以試用養才立辟法以興能備用立舉法以覆
實得人立考法以責任考功

大觀八行

大觀元年三月十八日甲辰詔士有孝悌睦嫻任恤忠
和八行貢入太學大司成考驗取旨釋褐 書目有御

製八行八刑條一卷

八月十七日以八行八刑書刊石止之學官士以其行之多寡視

三舍選而犯八刑者不齒能改過又有二行乃聽入學

熙寧中訪求節行之士

諸路凡二十九人三年五月壬寅詔試舍人院十一月
癸巳官劉蒙等二十一人

建炎類省試

建炎元年十二月丙辰朔命諸路憲司選官即漕司所
在州類省試率十四人取一紹興元年川峽宣撫張浚
令舉人即置司州類省試五年始試進士于南省惟四

川即試宣撫司七年又移付制置司迄今不改

紹興博學宏辭科

紹聖元年五月四日中書省言有唐隨事設科其名不一有詞藻宏麗文章秀異之屬詔別立宏詞科二年正月二十八日立試格九條四題分兩場

乙亥至己丑中
選者三十一人

大觀四年五月十六日改立詞學兼茂科於舊試格內除去檄書增入制誥內二篇以歷代史故事為題宣和

五年七月戊寅詔附省試

自辛卯至戊申中
選者三十六人

紹興三年

七月己未

六日

從工部侍郎李擢之請改今名試十二體

古今雜出六題分三場

自乙卯至戊辰中選者三十八人

登瀛集五

十二卷

紹聖至宣和

紹興六科 十科

紹興二十六年四月戊戌

二十四日

置六科以舉士一曰文

章典雅可備制誥二曰節操方正可備臺諫三曰法理

該通可備刑讞四曰節用愛民可備理財五曰剛方豈

弟可備監司郡守六曰智勇絕倫可備將帥命侍從歲

舉之如元祐司馬光所請從侍御史湯鵬舉之言也

十二

九年五月十六日己巳詔監司
郡守以四條舉薦所部官見後

先是紹興三年三省樞

密院請復舉行元祐十科十一月乙亥從之令文武侍

從官歲各舉三人用宰相朱勝非請也 隆興元年三

月十四日詔舉逸民淳熙十年六月詔監司帥臣歲舉

廉吏

紹興貢舉法

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癸丑上御試貢舉敕令式目

錄申明七卷省試貢舉敕令式目錄申明五卷府監發
解敕令申明五卷通用敕令格式并目錄十二卷內外
通用貢舉敕令格式申明并目錄十七卷詔以紹興重
修貢舉敕令格式為名五十卷看詳法意四百八十七卷
右僕射万俟卨上 禮部有貢院自唐開元始舊制印
章曰禮部貢院之印元豐廢貢院毀舊印以其事歸禮
部六年閏六月十四日戊子禮部請別鑄禮部貢院
之印從之

紹興舉將帥

又見上

二十九年三月丁丑詔帥臣監司侍從臺諫歲舉可任

將帥者二員其才畧所長及曾立功效聞奏用汪徹請

也

二月己酉校書郎汪徹有是請

紹興十年閏六月丙子詔三衙管

軍及觀察使已上舉智勇猛畧才堪將帥者二人乾道

二年九月詔舉將帥

紹興八科

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會要三十一年二月十八日

敕侍從臺諫

各薦舉二人帥臣監司各一人智謀勇敢機權練達文
華通財計能專對精料事 元豐七年始立試教
官 紹興五年正月己巳罷十二年復試分兩
場

乾道貢籍

乾道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禮部尚書胡沂郎官蕭國
梁造貢籍成上之

元祐元年劉安
世等編修貢籍

孝宗以科舉為未

盡立待補之法以蒐遺才以武舉為未盛優入仕之級

以收智勇

宋朝登科記

洪适做唐科第錄為登科記二十一卷采摭功令粗存
因革大魁異科識其鄉於下自建隆庚申至紹興庚辰
姓名登載者二萬三千六百人有奇 雍熙四年
十二月以取士之職歸有司歲命春官知舉慶歷
五年三月丙子詔增天下解額庚辰貢院言總諸
州軍凡增三百五十九人嘉祐五年二月丙寅貢院言

裕享赦書諸路增解額凡增一百三十九人從之先是

三年三月辛巳貢院言奉詔再定科舉條制進士諸科

解額各減半明經別試而係諸科解名

無諸科處
解一人

開封

進士二百十一人諸科百六十人國子監進士一百人

諸科十五人明經各十人禮部奏名進士二百人明經

諸科不過進士之數別頭試百人解十五人

五人以上
試鄰路

紹興十年中丞廖剛言自治平以來三歲舉士率用

大禮科場省殿試為三年故任子登第人注闕無妨而

漕司經費亦給今秋試與大禮相妨請展一年
以從古制從之詔以十年發解十二年省殿試
進士賜御詩賜袍笏賜聞喜宴自興國二年
始 唱名自雍熙二年始 庭賜袍笏自祥符
元年始 糊名之制始於淳化而諸州糊名自
明道二年始易書之制立於祥符而諸州易書
自景祐四年始 進士以策擢高第自天聖二
年葉清臣始 廷試不黜始於嘉祐之二年

三歲一舉始於治平之四載 賜錢燕集始於

開寶八年

王嗣宗

未命官先解褐始興國二年

呂蒙正

金吾給七騶傳呼自蔡齊始 熙寧六

年始賜新進士錢三千緡為期集費自余中始

渡江後賜千七百緡 新進士廷謝始淳熙二

年 舊制賜宴瓊林苑舍法行改賜于辟雍宣

和復舊紹興十八年始賜宴于禮部貢院 咸

平二年二月試于太常寺景德三年正月試于

國子監天聖五年正月試于武成廟 自崇寧
至政和中都外郡咸有貢院貢院之備昉此 三
元淳化二年孫何 咸平五年王曾 慶曆二年
楊寘 皇祐元年馮京 嘉祐四年始更貢士令
奏名者才二百人 舉人兼經賦論策自更制後
惟紹興十四年二十九年兩行之而止 初貢士
踵唐制猶用公卷寶元中賈昌朝言可罷自是不
復有 張方平知貢舉言文章之變與政通今設

科選才專取辭藝士惟性資之敏而學問以充之
故道義積于中英華發于外以文取士所以叩諸
外而質其中之蘊也 路授為長賦張方平擯斥
而其文遂正劉幾為僻句歐陽修革去而其風復
雅 嘉祐間尚西崑體而歐陽修典舉首取古文
紹聖後尚王氏說而陳瓘主別試多取史學 仁
宗凡十三貢舉官進士四千五百七十人諸科四
千九百五十四人特奏名四千九百八十七人

設科取士非古也疇咨登庸堯靡遺野明目達聰舜稱
得人立賢無方湯輔爾嗣濟濟多士文王以寧鶴鳴子
和鳶飛魚躍何其盛也于時雖有三德六德之辨八元
八凱之殊三宅三俊之異非規規以此繩度人才準的
斯世司徒所掌德行暨藝皆以六別樂正所職曰術曰
教俱以四名恒因其資是訓是迪王制選俊造進論定
任官似若區別而比閭族黨事舉言揚意象軒濶渾渾
如也漢以經術求士士為青紫而明經唐以辭藝取士

士為科目而業文 孝廉失之繆辟舉失之詭限年失
之同九品失之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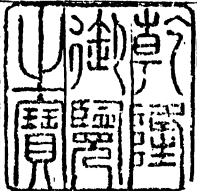
古者學校選舉之法始於鄉黨而達於國都教之以德
行道藝而興其賢者能者蓋其所以居之者無異處所
以官之者無異術所以取之者無異路是以士有定志
而無外暴蚤夜孜孜惟懼德業之不修而不憂爵祿之
未至夫子所謂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孟子所謂修
其天爵而人爵從之蓋謂此也若夫三代之教藝為最

下然皆猶有實用而不可闕其為法制之密又足以為
治心養氣之助而進於道德之歸此古之為法所以能
成人才而厚風俗濟世務而興太平也今之為法不然
雖有鄉舉而其取人之額不均又設太學利誘之一途
監試漕試附試詐冒之捷徑以啓其奔趨流浪之意其
所以教者既不本於德行之實而所謂藝者又皆無用
之空言至於甚弊則有所謂空言者又皆怪妄無稽而
適足以敗壞學者之心志是以人才日衰風俗日薄朝

廷州縣每有一事之可疑則公卿大夫官人百吏愕眙相顧而不知所出是可以驗其為教之得失矣蓋嘗思之必欲乘時改制以漸復先王之舊而善今日之俗則必如明道先生熙寧之議然後可以大正其本而盡革其末流之弊如曰未暇則莫若且均諸州之解額以定其志立德行之科以厚其本罷去詞賦而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以齊其業又使治經者必守家法命題者必依章句答義者必通貫經文條舉衆說而斷以己意學

校則遴選實有道德之人使專教導以來實學之士裁
減解額舍選謬濫之恩以塞利誘之途至於制科詞科
武舉之屬亦皆究其利病而頗更其制則有定志而無
奔競之風有實行而無空言之弊有實學而無不可用
之才矣此其大畧也云云

朱文
公議



玉海卷一百十六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玉海卷一百十七

詳校官中書臣張經田

主事臣祁韻士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朱鈴

校對官主事臣陳文樞

謄錄監生臣陸恩綬

欽定四庫全書

玉海卷一百十七

宋 王應麟 撰

選舉

銓選

王者各有所貴堯舜貴道德夏貴功商貴老周貴同
姓秦貴法吏西漢貴才謀東漢貴經術魏貴文章晉
貴名理周隋貴氏族觀其所貴知治體之優劣然最

無謂者其氏族乎

周司士 漢選部 魏九品官人法

見科舉

夏官司士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掌羣

臣之版

版名籍故書版為班

以德詔爵以功詔祿以能詔事以久

奠食

王制曰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

後祿

凡邦國三歲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通典鄉大

夫鄉老舉賢能而賓其禮司徒教三物而興諸學司馬辨官材以定其論太宰詔廢置而持其柄內史贊予奪

而貳於中司士掌其版而知其數擇材取士如此之詳

也

天官太宰當為尚書令非吏部之任
今吏部之始宜出於夏官之司士云

漢成帝建始四

年初置尚書有常侍曹主公卿事又有二千石曹掌郡

國二千石後漢改為吏曹主選舉祠祀

東漢初置選職

尚書令

總之後又為選部

靈帝以梁鵠為選部尚書
董卓以周喆為吏部尚書

魏改選部

為吏部主選事

陳羣延康元年始建九品官人之法拜
吏部尚書毛玠亦為之崔琰及玠為丞

相掾典選舉
選舉

文帝俾護軍將軍主武官選

趙我為尚書選部郎許靖除尚書郎典
吳有選曹尚書

裴子野曰周禮始於學校論之州里告諸六事而後

貢于王庭其在漢家州郡積其功能然後為五府所辟
五府舉其掾屬而升於朝三公參其得失尚書奏之天
子一人之身所閱者衆一賢之進其課也詳故官得其
才魏晉易是所失弘多萬品千羣俄折於一面庶僚百
位專斷於一司吏曹按閱閱而選舉不遑訪採於鄉邑
江總表曰漢置五曹魏隆八凱

漢郡國選舉

又見前

龔勝傳為司直郡國皆謹選舉 後傳馮巖上疏曰故

事州郡所舉上奏司直察能否以懲虛實 郎顛言今

選舉皆歸有司非有周召之才而當則哲之重不如還

屬尚書

宦者傳

陳蕃為光祿勳與五官中郎將黃琬共

典選舉上疏曰陛下宜擇從忠善尺一選舉委尚書三

公 呂強上疏曰舊典選舉委任三府三府有選參議

掾屬咨其行狀度其器能若無可察然後付之尚書今

但任尚書或復敕用 梁沈約上疏曰漢代無士庶之

別學優而仕始自鄉邑本於小吏幹佐方至文學功曹

積以歲月乃得察舉人才秀異始為公府所辟遷為牧
守入作台司漢之得人於斯為盛 唐薛謙光上疏曰
漢法所舉之主終身保任揚雄之坐田儀責其冒薦成
子之居魏相酬於得賢 韋嗣立上疏曰古者取人先
采鄉曲之譽然後辟於州郡州郡有聲然後辟於五府
才著五府然後升之天朝用一人所擇者甚悉擢一士
所歷者甚深 陸贄上疏曰周命伯奭慎簡乃僚漢求
多士不惟公府辟召而已又有父任兄任皆得為郎魏

晉以後暨於國初采擇庶官多由選部惟高位重職考
庶官之有成者請而命焉晉山濤為吏部尚書中外員
品多所啓授宋以蔡廣為尚書徐羨之云黃散已下悉
以委之廣猶以為失職宋書云選案黃紙錄尚書與
吏部尚書名故廣云書紙尾
匡衡傳隨牒在遠方注師古曰隨選補之常牒不被超
擢者何武傳欲除吏先為科例以防請託王制注
命於天子者天子選用之如今詔書除吏矣

晉山公啓事

山濤傳泰始間

通鑑在十年

濤為吏部尚書典選十餘年每

一官缺輒擇才資可為者啓擬數人得詔旨有所向然

後顯奏甄拔人物各為題目時稱山公啓事子簡領吏

部欲令朝臣各舉所知以廣得才之路史臣曰惠絕臣

名恩馳天口世稱山公啓事者豈斯之謂與

通典濤用人皆先密

啓然後公奏舉無失才凡所題目終始如其言惟用陸亮尋以賄敗陸贄曰晉山濤為吏部尚書中外品員

多所啓授隋志總集類山公啓事三卷別集類山濤集九

卷

梁五卷又一本十卷齊裴聿注

唐志山濤啓事十卷

唐會要王

方慶上疏曰山濤啓事稱皇太子而不言名山公啓
事法帖有之云侍中尚書僕射奉車都尉新沓伯
臣濤言臣近啓崔諒史曜陳淮可補吏部郎詔書可
爾此三人皆衆可稱諒尤質止少華可以崇教雖
大化未可倉卒風尚所勸為益者多臣以為宜先
用諒謹隨事以聞 文選注引山濤啓事曰保傅不
可不高天子之選又引賈弼之山公表注 蜀志注世
說注引啓
事 啓事曰臣欲以郗詵為溫令詔
可尋又啓有異同之議請更選之

傳咸正始中

任何晏以選舉內外衆職各得其才 王戎戶調門

選

晉選例 梁選簿 選品 元魏停年格

晉傅李膺為吏部刊定選例而著令 李重著選曹

箴 王戎領吏部始為甲午制凡選舉皆先治百姓

然後授用

沈約曰東西兩漢左雄孤絕於前南北二晉山濤莫嗣於後

宋時吏

部尚書領吏部刪定三公比部四曹謝莊上表孝

武曰提鈞懸衡委之選部一人之鑒易限天下之才

難源請大臣各舉所知付尚書銓用不從大明二年

六月

戊寅分吏部尚書置二人以散其權

莊及顧覲之補選職

省五兵後

還置一尚書齊和帝時梁武帝表曰前代選官皆立選簿貫魚有次臧否素定自今選曹宜立簿使冠履無爽名實不違天監中徐勉為尚書定百官九品為十八班

七年正月

又撰選品三卷

唐志職官類徐勉梁選簿三卷謝覽三世居選部謝

莊再典選至舉又三為此

後魏吏部統吏部考功主爵

職隋志梁勳選格一卷三曹孝明時神龜二年尚書崔亮為停年格不問賢愚

以停解日月為斷劉景安與書曰殷周以鄉塾貢士兩漢由州郡薦才魏晉因循又置中正朝廷察孝廉惟論章句不及治道立中正不考才行空辨姓氏宜改張易

調反為停年格以限之誰復修厲名行哉後甄琛等踵

行之魏之失才自亮始

太和十六年七月壬戌詔選舉每以季月本曹與吏部銓簡

薛淑上言選曹惟取年勞不問賢否義均行鴈次若貫

魚勘簿呼名一吏足矣數人而用何謂銓衡請令王公

薦賢依漢立四科不從東魏元象元年

一云二年

乃革崔亮

年勞之制務求才實

一云高澄攝尚書始改年勞之制衡鏡之美辛術一人而已

齊

王儉曰選曹之始近自漢末今若反古使州郡貢計王府辟士與衆共之猶賢一人之意隋制尚書舉其大者

侍郎銓其小者五品以上中書門下擇之六品以下選

部奏而授之一命以上州郡無復辟置

通典以為執政參吏部之職吏

部總州郡之權

牛弘為尚書選舉先德行後文才侍

郎高孝基鑒賞機寤弘推心委任隋之選舉於斯為最

唐三銓 選格 四事 十銓 宏詞 拔萃

又武選 小選

選舉志唐制凡選有文武文選吏部主之武選兵部主之皆為三銓尚書侍郎分主之每歲頒格于州縣選人應格則本屬或故任取選解列其罷免善惡之狀以十

月會于省過其時者不叙凡擇人之法有四一曰身

體貌

豐偉

二曰言

言辭辨正

三曰書

楷法道美

四曰判

文理優長

四事可取則

先德行行均以才均

六典吏部以三銓分其選曰尚書銓中銓東銓以四

事擇其才曰身言書判以三類觀其異曰德行才用勞

効官志吏部掌文選以三銓之法官天下之才以身

言書判德行才用勞効較其優劣而定其留放為之注

擬會要云三年一大集六年一小集尚書曰尚書銓

侍郎二人分為東銓中銓六典通典同 通鑑尚書曰

中銓侍郎曰東西銓 天寶十一載揚國忠兼文部尚

書密定員闕於都堂注唱於是門下過官三銓注官之

制皆廢侍郎惟試判而已 太和四年七月吏部奏舊

以尚書廳之次為中銓其次為東銓乾元中侍郎崔器

奏改中銓為西銓以久次居左新除居右議者非其倒

置請以久次居西銓新除居東銓奏可 權德輿吏部

員外郎南曹壁記漢尚書郎主文書起草之任東漢方

冠以曹名用諸曹功次超卓者轉遷選部 劉禹錫云

是曹在南宮為眉目在選士為司命 崔融議曰東西

兩曹兩部分 五品以上不試上名中書門下六品以下

簡謂吏兵部 始集而試觀其書判已試而銓察其身言已銓而注詢

其便利已注而唱不厭者得及通其辭三唱而不厭聽

其便利已注而唱不厭者得及通其辭三唱而不厭聽

冬集

故事必三銓三注三唱而後擬官季春始畢乃過門下省

厭者為甲上於僕射

乃上門下省給事中讀之黃門侍郎省之侍中審之然

後以聞主者受旨而奉行焉謂之奏受視品及流外則

判補皆給以符謂之告身選未滿而試文三篇謂之宏

詞試判三條謂之拔萃中者即授官明皇時

開元十三年 宇

文融建議置十銓

以選限漸迫

蘇頲等主之

十二月甲戌以蘇頲韋執盧從

應徐堅宇文融崔琳沔韋虛心賈曾王丘等十八主之

左庶子吳兢諫謂萬乘之

君下行選事帝悟遂止復以三銓還各司

通典云明年復故舊制

尚書掌六品七品選侍郎掌八品九品選景雲元年宋
璟為尚書始通其員品而分典之遂以為常蘇氏駁之
以為貞觀二十二年侍郎盧承慶曰五品選
事職在尚書郎尚書兼知五品選事明矣 武選凡紙

課品子歲取文武六品以下勳官三品以下五品以上
子年十八以上每州解上兵部量文武授散官凡一歲
為一選自一選至十二選視官品高下以定其數因功

過而增損之

六典兵部掌武選以三銓領其事五等閱
其人長塚馬射馬槍步射應對三奇拔其

異驍勇材藝可為統領 姚崇三為宰相常兼兵部
景雲元年宋璟為吏部尚書李乂盧從愿為侍郎皆不
畏強禦請謁路絕集者萬餘人留者三銓不過二千人
服其公姚元之為兵部尚書陸象先盧懷慎為侍郎武

選亦治 張九齡用嚴挺之知吏部選陸景融知兵部
選皆為一時精選 韓煇以給事中知兵部 崔瑄判

兵部西銓 張嘉貞為兵部
員外郎功狀盈几廷無稽牒 凡流外兵部禮部舉人郎

官得自主之謂之小選

六典吏部郎中一人掌小選凡未入仕而吏京司者復分為九

品應選之人以其未入九流謂之流外銓亦謂小銓其
校試銓注與流內銓畧同凡擇流外職有三曰書計時
務開元二十五年敕留放皆尚書侍郎定之通
典自貞觀以前尚書掌五品選事開元以來宰
臣多兼領兵吏尚書不自銓
綜其選試之任皆侍郎專之 齊抗傳初吏部

歲考書言以他官第上下中書門下遣官審實

抗以尚書侍郎皆大臣選今更覈非任人勿疑

之道奏罷之

貞元二十年三月抗上言明年遂不置考判官

武后時敕吏部

糊名考判惟劉憲王適司馬鎰梁載言入第二等開元

十五年九月敕依例糊名試判 上元元年劉嶢言國

家以吏部為銓衡侍郎為藻鏡

開元四年

六月十九日敕始

詔郎御史起居遺補不擬舊制六品以下官尚書奏擬

至是始更此制 陸贄曰國朝之制庶官五品以上制

敕命之六品以下則並旨授制命者官臣奏可旨授者

吏部銓才 志唐天成中詔三銓合為一後復分

為三

唐取人著令

志唐取人之路多矣方其盛時著於令者納課品子萬人諸館及州縣學六萬三千七十人太史歷生三十六人天文生百五十人太醫生二百十一人太卜卜筮三十人千牛備身八十人備身左右二百五十六人進馬十六人齋郎八百六十二人諸衛三衛監門直長三萬九千四百六十二人諸屯主副千九百八人折衝府府

史一千七百八十二人校尉三千五百六十四人執杖
執乘每府三十二人親事帳內萬人集賢院御書手百
人史館典書楷書四十一人尚藥童三十人諸臺省寺
監軍衛坊府之胥吏六千餘人凡此皆入官之門戶而
諸司主祿已成官及州縣佐史未叙者不在焉 會要

顯慶二年劉祥道上疏曰每年入流數過千四百人

永徽

五年一千四百三十人六年一千十
八人顯慶元年一千四百五十人

今内外文武官一

品以下九品以上一萬三千四百六十五員蘇氏議曰

今官數比天寶中三分減一入流之人三分加一士子

二年守官十年待選開耀元年四月以選人多集議崔

融欲負譴者限年

收其杞梓
擿其蕭稂

通典按格令內外官萬

八千八十五員而合入官者自諸館學生以降凡十二

萬餘員

大率八九人
爭官一員

劉秩曰官倍於古士十於官求

官者又十於士故士無官官乏祿吏擾人

唐長名榜 姓歷 狀樣 銓歷 甲歷 四

時注擬 選譜

志唐初銓法簡而任重高宗總章二年

會要四
月一日

司列少

常伯裴行儉始設長名榜引銓注法復定州縣為八等

其三京五府都督都護府悉有差次量官資授之其後

十一

月李敬玄為少常伯委事於員外郎張仁禕仁禕又造

姓厯改狀樣銓厯等程式而銓總之法密矣

敬玄因其
法衡綜有

序楊國忠建罷長
名於銓日即定留放憲宗時揚於陵為侍郎請修甲厯

南曹置別簿相檢實更不能為奸始奏選者納直給符

告居四年凡調三千員志貞觀二年侍郎劉林甫言

隋制以十一月為選始至春乃畢今選者衆請四時注

擬

林甫傳隋制十一月選集日薄事叢
建請四時應選隨到輒擬官無滯人

十九年

十一月

尚

書馬周以四時選為勞乃復以十一月

一日選至三月

十三

日畢

會要按韋述唐書貞觀八年唐皎為侍郎請以冬
初大集季春而畢又云馬周未知孰是新史唐皎

傳

陸贄傳唐制吏部選以歲集乾元後兵興率三年

一調吏員稽雍案牒叢淆偽冒蒙真吏緣為姦士或十

年不得官員闕亦累歲不補貞元八年春贄為相請以

內外員三分之計闕集人天下便之

會要云贄令吏部
每年集 五代史

唐制歲集以孟冬而選盡季春之月

裴行儉傳謨選譜草字雜體數萬

言

志裴行儉選譜十卷職官類

唐循資格

志初吏部求人不以資考為限所獎拔惟其才往往得

俊又開元十八年

四月十一日

侍中裴光庭兼吏部尚書始

作循資格

傳云因行儉長名榜為之

而賢愚一槩必與格合乃得銓

授限年躡級不得踰越

二十年正月二十二日光庭又奏促選限盡正月

於是

久滯不收者皆便之謂之聖書

宋環爭之不從

及光庭卒

會要二十

一 年 中書令蕭嵩以為非求才之方奏罷之

張九齡傳上言廢循資格

二十二年九齡為

中書令上言廢之

乃下詔

二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曰凡人年三十

而出身四十乃得從事更造格以分寸為差若循新格

六十未離一尉自今選人才業優異有操行及遠郡下

察名迹稍著者吏部隨才甄擢之

蕭嵩奏準舊例至三月三十日圍甲畢

藝文志唐循資格一卷

崇文目同天寶中修定

王涯唐循資格

五卷

崇文目一卷王涯修定

陸贄奏議開元中吏部奏置循資格

格限自起居遺補及御史等官猶並列於選曹銓綜之

例著在格令至今不刊

資格之法起於崔亮復行於裴光庭是二子者當世固已非之

然而行之不過數十年今踵為常法世世舉行

王徽為尚書時銓選失序吏

肆為奸補調重複徽為手籍以檢實遂無奸滯 開元

三年張九齡言吏部精案牘而忽人才所謂遺劍中流

刻舟以記

唐選舉志 吏部甲令

藝文志沈既濟選舉志十卷

中興書目三卷大歷中撰沈既濟以前代史官於選

舉闕而不論乃為志四篇述吏部銓授欲復州郡辟召之制今存三篇第四篇亡第三篇有闕文

崇文目十

卷
志自中葉兵興天下多故官員益濫銓法敝壞德

宗時

大歷十四年八月

試協律郎沈既濟言其弊

上選舉議

曰古今

選用之法九流常叙三科而已曰德曰才曰勞今吏部
甲令雖曰度德居位量才授職計勞升叙然考校之法
皆在書判簿歷言辭俯仰之間安行徐言非德也空文
善書非才也累資積考非勞也前代選用皆州府察舉
齊隋署置多由請託議者以為與其率私不若自舉與
其外濫不若內收是以罷州府之權而歸吏部此矯世

懲弊之權法非經國不刊之常典臣請五品以上及羣
司長官宰臣進叙吏兵部參議焉六品以下或僚佐之
屬聽州府辟用則銓擇之任委於四方結奏之成歸於
二部必先擇牧守然後授其權或選用非公則吏兵部
得察而舉之小加譴黜大正典刑責成授任誰敢不
州郡察舉在兩漢則理在魏齊則亂吏部選集在神龍
景龍則紊在開元天寶則理云云天子嘉其言重於改
作不能用貞觀元年太宗謂杜如晦曰今以言辭刀

筆取人而不悉其行乃欲放古今諸州辟召會功臣行世封乃止它日謂侍臣曰吾將使人自舉可乎魏徵以為長澆競又止垂拱元年七月侍郎魏玄同言伯暉為大僕正慎簡乃僚太史內史並掌爵祿廢置司徒司馬別掌興賢是分命羣司而統以數職漢諸侯自置吏四百石以下州郡掾吏督郵從事悉任之牧守由魏晉以後始歸吏部以迄於今以刀筆量才簿書察行願少遵周漢之規以分吏部選不納 陸贄請臺省長官薦賢

吏曰尊者領其要卑者任其詳人主擇輔臣輔臣擇庶

長庶長擇佐僚

論進瓜果人擬官狀命秩之載甲
今者有職事官散官勳官爵號

唐東選 南選

志太宗時以歲旱穀貴東人選者集於洛州謂之東選

一本云貞
觀元年

高宗上元三年以嶺南五管黔中都督府得

即任土人而官或非其才乃遣郎官御史為選補使謂

之南選

一本八
月壬寅

其後江南淮南福建因歲水旱皆遣選

補使即選其人而廢置不常選法又不著 會要貞觀

元年京師朱貴始分於洛州置選開元元年十二月以

魏知古盧懷慎分知東都選

太和三年四月停

開元八年八月

二十五日移嶺南選補使於桂州

通鑑云開元元年

大曆十四

年十二月敕南選掌以郎官不復以御史監臨興元元

年侍郎劉滋知洪州南選元和二年八月王絜充選補

使御史崔元方監焉大和三年二月權停嶺南選補

通鑑儀鳳元年敕桂廣交黔等都督府注擬未精自今

每四年遣五品已上官充使令御史同注擬人謂之南

選 蘇晉齊澣更典二都選 柳澤開元中殿中侍

御史監嶺南選 徐浩為嶺南選補使又領東都選

張九齡以桂州兼嶺南選補使 仲子陵典黔南

選補

唐選院

蘇晉傳榜選院曰門下點頭者更擬

開元十八年為侍郎

六典

吏部員外郎掌選院謂之南曹

開元十二年初定員外郎專判南曹

注其

曹在選曹之南也 會要開元二十年八月以考功貢

院地置吏部南院以懸選人文榜或謂之選院 長安

志選院在尚書省之南亦曰吏部南院選人看榜之所

也選院本銓曹之內至是移出之東都至二十二年七月以太常園置之 故事歲揭版

南院為選式選者自通一辭不如式輒不得調有十年不官者吏部銓常三銓三注三唱自春止夏乃訖揚國忠使吏預定其員集百官尚書省注唱一日畢

唐選格

舊紀開成二年四月丁卯宰相李石奏定長定選格六

月庚子吏部奏長定選格請加置南曹郎中一人別置
印一面以新置南曹之印為文從之三年二月庚子吏
部奏去年所修選格或乖往例不可久行請用舊格從
之會要貞元九年正月中丞韋正伯奏按選格銓狀
自書試日書跡不同即駁放殿選開成三年五月准長
定選格加置南曹郎一人六月別置印 陸贄奏議國
朝之制庶官五品以上制敕命之六品已下則並旨授
制敕所命者宰相商議奏可而除拜之也旨授者吏部

銓才上言詔旨畫聞從之而不可否者也漢制部刺史秩六百石郡守二千石刺史高第即遷為郡守郡守高第入為九卿從九卿遷為亞相相國是乃從六百石吏至台輔所歷三四轉耳近代建官甚多列級逾密今縣邑有七等之異州府有九等之差同謂省郎即有前中後行郎中員外五等之殊並稱諫官則有諫議大夫補闕拾遺三等之別洎諸臺寺率類於斯遣戍歲增策勳日廣財賦不足供賜而職官之賞興職員不足容功而

散試之號行 通典按兵部格破敵戰功各有差等
授官千纜一二

唐舉選衡鏡 用人權衡 審官六議

會要貞元十二年賀蘭正元進用人權衡十卷

志雜家
十三年

十一月昭
義判官

舉選衡鏡三卷

志作衡鑑
職官類

先是顯慶中

劉祥道典選陳六事貞元十一年二月門下侍郎

平章事趙憬進審官六議議相臣庶官京司闕官

考課遺滯藩府官屬

憬嘗封延吳間陳大
體以任賢尚德為本

唐典選

有聲者前有裴馬

行儉

後有盧李

從隱

貞觀初杜淹采

訪七十餘人並聞嘉聲高季輔之清鑒

賜金背鏡

李乂之不

受私謁

李下無蹊

宋璟之平允高儉之鑒裁韋陟公平楊綰

精允姜晦精明劉竒舉賢無私李敬玄衡綜有序席豫

拔寒遠士崔郾黜陟必當鄭杲得韓元二子以為不負

朝廷崔琳收盧裴等十數人皆入臺省李固言收寒素

杞吏奸貞觀二年杜如晦侍中攝吏部尚書四年民

部尚書戴胄無

唐吏部校辭判

通典顯慶初黃門侍郎劉祥道奏雜色入流人試判簡
為四等一付吏部二付兵部三付主爵四付司勳 志

有司以僻書隱學為判目初試選人皆糊名令學士考

判武后以非委任之方罷之開元十五年九月復糊名

試判考等第奏聞

糊名校判侍郎蘇晉
獨事賞拔當時譽之

苗晉卿傳承

平選常萬人歲命它官同校書判覈才實天寶二載

會要

云元年

判入等凡六十四人分甲乙丙三科張奭第一

冬選

御史中丞倚子也正月二十一日帝御花萼樓覆實

會要

云勤政樓

中裁十一二 會要天寶九載三月十三日

下重試

敕文學政事異科良宰豈必文人自今簡縣令勿限以

書判及循資格 揚於陵傳初吏部程判別詔官參考

貞元二十年齊抗當國罷之至是尚書鄭餘慶移疾乃

循舊制

元和

於陵言他官第判能否不知限員有司計

員為留遺之格事不相謀不如勿置乃詔三考官止較

科目選至常調悉還吏部 藝文志別集張文成龍筋

鳳髓十卷崔銳判一卷

大歷人

鄭寬百道判一卷

元和拔萃

賓王百道判集一卷

書目龍筋鳳髓判十卷張鷟撰

雜抄唐人判語分門為類

張鷟四參選判策為銓府最

嚴挺之為吏部侍郎施

特榻試崔渙彛搏銘

時入判者千餘

裴均為考功員外郎吏

部侍郎鄭珣瑜委均校辭判研覈精密

李鄘孔戢書

判高等

顏杲卿春卿曜卿書判超等

于邵書判超

絕

拔萃

齊澣裴寬鄭珣瑜
畢誠盧鈞李珏

異等

崔珙盧邁李異顧少連韋
溫白居易鄭肅鄭亞李商

隱

平判異等

崔弘禮

判入等

元穎

博學宏詞

陸贄齊映崔元翰劉禹錫柳宗元裴度
孤授舉博學宏詞吏部考當乙于邵覆之置

甲科人咨其公 韓愈二試于

吏部一既得之又黜于中書

唐令長科

會要貞元四年正月命常參官舉清白政術任刺史縣令者朕當親自策試元和二年正月敕江淮大縣每歲據闕委省臺諸司長官節度觀察使各舉堪任縣令不

限選數赴集臺省官及刺史亦令闕先於縣令中簡擇
能否與舉人同賞罰三年四月敕吏部精加考覈四時
注擬四年正月中書門下請中外舉縣令並隨表狀十
月三日到省依平選人分入三銓注擬停四時集六年
十月又奏周之羣僚委於冢宰漢之多士辟於有司陛
下念黎元之困設令長之科羣僚舉知天下蒙福然薦
延相繼崇勸未行請所舉縣令到任後有刑罰寬濫及
贓犯者其舉薦官削階停任書下考

令長以資擬多才
不稱官故令庶僚

薦舉所知

長慶元年五月停舉縣令大中元年敕貞元中頻

詔縣令五考方改移近者諸州縣令或得三考兩府畿

赤罕及二年今後刺史縣令滿三十六月方替替後量

課績作三等聞奏貞觀十一年八月太宗謂侍臣曰

刺史朕當自簡縣令詔京官五品以上各舉一人開

元二十九年正月十五日令百官於親屬之中舉牧宰

制曰祁奚舉午謝安舉玄寧限嫌疑

建隆循資格

建隆三年八月乙未知制誥高錫請注授法官職官試

書法十條以代試判九月癸未復置書判拔萃科十月

癸巳有司上新刪定循資格長定格編敕格各一卷

曾鞏

曰建隆初定考判之制著循資格

乾德二年正月甲申詔流內銓聽四

時參選不俟冬集仍命陶穀等重詳定循資格及四時

參選條二月戊申朔實儀等上新定四時參選條七月

庚寅中書詳定上之

行少尹幕職官循資格

銓選漸有倫矣甲午

詔吏部奏擢選人開寶六年七月己未

志在歲末

命參政盧

多遜知制誥扈蒙張澹參詳長定循資格取悠久可用

之文為長定格三卷

塗注一
二十條

總二百八十七事

循資格
一卷制

敕一卷起
請條一卷

書成上之

書目
有之

頒為永式自是銓選益有倫

矣 太平興國二年十二月詔選人試判定為四等是
德元年八月詔流內銓選人以所試書判備親覽

乾德詔書

紹興三年二月丁亥朔兼吏部尚書席益言魏晉而下
甄別人物專任選曹至唐而銓法密矣然不盡拘以微

文激濁揚清時出度外杜淹表薦四十餘人後多知名

韋思謙坐公事負殿高季輔遷擢為監察國初猶存舊

制乾德四年

七月
癸酉

詔曰自今常調集選人吏部南曹取

歷任中多課績而無闕失其人才可擢者具名送中書

引驗加獎是尚或任人不專任法也其後官制釐改典

選者一切不得以意從事振拔幽滯無復聞焉望稽用

乾德詔書凡常調中材行可取者許長貳具名以聞從

之乾德二年七月詔吏部南曹以人才可副升擢者

送中書門下引驗以聞上慮銓衡止憑資歷英俊或沈於下僚故也四年七月癸酉令吏部南曹引驗選人可升擢者具名聞奏對見

雍熙三班院 淳化審官院 考課院

見院類

國初張昭為尚書領選京官七品以下猶屬銓堯昭致仕始用它官權判雍熙四年七月庚辰置三班院

供奉官殿

直承旨為三班以崇儀副使蔚進掌之

先是小使臣隸宣徽院至是別置興國六年

二月始命楊守素等點檢三班公事權以內密省使聽事為局嘉祐八年正月徙三班院于文思院之西淳

化三年十月戊寅始置京朝幕職州縣官考課院四年

二月丙戌以考校京朝官為審官院幕職州縣官為考

課院五月以考課院歸流內銓

志三班院大臣以兩制以上武臣以諸司使以

上掌之元豐五年改侍郎右選

國史志審官院編敕十五卷銓曹格

敕十四卷

慶歷定任子令

慶歷三年十一月丁亥更蔭補法詔曰周大司樂掌學

政以六藝教羣國子漢光祿勳典仕籍以四行察三署

郎今蔭法之所原古典刑之是憲敝生作法之涼濫起
推恩之過上因朝廷法制之不立下自父兄訓義之不
孚故俾宰臣詳為定令冢嗣先錄以篤為後之體支子
限年以明入官之重設考藝之格立保行之條庶乎位
有稱職之才朝多濟世之美非惟為國造士是乃為臣
立家

用范仲淹所上十事二曰抑僥倖也十月
壬戌定遷秩格十一月癸未定館職格

紹興

初中書舍人趙思誠上任子限員之議淳熙九年八月

庚子始用廷臣集議行之

以品秩崇卑
立為定數

十年二月辛丑

又從集議致仕遺表恩三分減一

唐制禮部簡試太廟郊社齋郎兵部簡試千牛備身太子千牛蓋文武蔭補之制乾德元年六月初定任子之法臺省六品諸司五品必嘗登朝歷兩任然後得請淳化改元恩需奏薦始廣至道二年始有壽寧節推恩之令祥符元年東封推恩則郊裡奏薦自此為例嘉祐元年罷聖節奏薦熙寧裁定而限員之法立淳熙九年八月始立止數

嘉祐定補蔭選舉法

紀嘉祐元年四月丙辰裁定補蔭選舉之法 志龍圖
直學士李東之建請更定選舉補蔭之法知諫院范鎮
請云云侍御史母湜請云云下兩制議翰林承旨孫抃
等言今二府及使相宣徽節度使三年蔭二人已減舊
恩之半餘文武請一歲及三歲當任子者皆倍之內臣
母得過二人嬪御皇族約此為法罷南省特奏名百司
入流者如吏部格弗聽減半或換武遂敕中書樞密院

裁定詔見任二府使相宣徽節度御史知雜悉罷乾元
節恩蔭云云取士以皇祐四年進士限四百人諸科毋
得過其數罷特奏名

治平銓曹格式 元豐備選具員

慶歷四年二月丁巳命天章侍講臣公亮刪定審官院
流內銓條貫

至和二年十二月又令編
修皇祐三年後裁改者

嘉祐元年九月

辛卯制以審官院選格頗繁密令別行裁定務從寬簡

治平三年五月壬申進銓曹格式十四卷

吏部流
內銓進詔

行之熙寧五年閏七月詔吏部南曹併入流內銓

從許將請

三年二月七日命楊全編修條例

先是判銓陳襄請取銓曹所用例去其不

可行者編為策 治平元年四月知審官院王珪新編本院教十五卷詔行之

元豐二年十一

月十二日知審官東院陳襄請重定敕令式三年八月

七日改流內銓為尚書吏部六年八月九日吏部尚書

李清臣編集承務郎已上鄉貫出身歷行功過為備選

具員凡十冊詔錄上中書省元祐元年六月十四日詔

吏部重修簡要選法以聞

元豐四選

舊制以審官東西院流內銓三班院分治四選復於尚書都省置司封司勳考功南曹官元豐五年五月名實始正吏部分選有四文臣自朝議大夫大理正以下非敕授者歸尚書左選武臣自皇城使以下非宣授者歸尚書右選自初仕至幕職歸侍郎左選自監當至供奉官歸侍郎右選 蘇頌傳唐制吏部主文選兵部主武選神宗謂三代兩漢無文武之別頌言唐有三銓分品

秩而掌選事今欲文武一歸吏部宜分左右曹以品秩分治四年七月戊申命頒同詳定官制仍權吏部事於是吏部有四選之法 元祐元年二月壬午尚書省上

吏部四選敕命格式頒行

先是熙寧五年三月戊戌立文武換官法閏七

月詔吏部南曹併入流內銓

三年十一月甲子李常言四選官

共三萬四千餘人入流名品幾七八十數 至道

二年四月定任子出官制先是五品以上子孫每覃

慶中書皆授攝官未幾即補正員上以其太濫詔任

子止賜同學究出身依例赴選集

咸平四年二月壬戌令奏補京官及出身

者試讀

一經

熙寧四年十月立選人及任子試出官法

以二月八

日試斷案

律義時議

紹興十三年九月詔無試經賦律義惟同進

士出身人試律紹興元年八月司業計衡奏中選者吏

部簾試試中然後許參選明年四月從之

宗室銓試自乾道八年始

三班使臣試兵書自熙寧三年十二月戊辰雷珣始

六試

韜孫吳三家義

十道及弓馬

五年八月十七日都承旨曾孝寬詳定

武臣試格元豐元年十二月癸亥立武臣試藝業法

元豐二年六月十五日命知制誥張璪光祿丞陸佃於
祕閣考試宗室

元豐吏部敕令式

書目元豐新修吏部敕令式十五卷四年檢正吏房曾
伉撰凡三百十三條又元豐新修吏部式三卷紹興重
修吏部敕令格式并通用格式一百二卷紹興三年朱
勝非等撰建炎四年臣僚請下省部諸司省記條例類
奏讀詔以廣東運司所上元豐元祐吏部條法與七司

省記元豐崇寧看詳政和重修格式等參酌修定紹興
參附吏部敕令格式七十卷三十年陳康伯等撰先是
賀允中等請以舊制續降參訂異同修為定制黃祖舜
又請以舊七司條法與今事體不同者立為參附條參
照

漢世諸侯自得置吏四百石以下其傅相大官則漢置
之郡吏督郵從事悉任之於牧守魏晉而降始歸吏部
所以尊王朝而削郡國之權也

卷一百十七
紹興編七司例冊

紹興四年八月庚辰詔吏部編七司例冊胡交修言以
例決事吏部最多乞將敕劄批狀指揮可為例者編為
冊以俟檢閱從之二十六年九月戊辰中丞湯鵬舉請
明詔吏刑部條具合用之例修入見行之法以為中興
代憲從之後四年乃成三十二年四月甲戌侍郎凌景
夏請吏部七司置例冊淳熙元年十二月修七司法

紹興三十二年四月癸巳上謂大臣曰朕有一人才簿

每臨朝臣下有薦揚人才者退朝則記姓名於簿遇有
選用搜而尋之無不適當

紹興七司通用法

紹興十年十二月乙未兵部侍郎張宗元請命有司以
續降朝旨使人合理者哀為一書以進許之後九年乃
成十九年六月戊午上吏部續降七司通用法四百二
十五卷

隆興武選薦舉格

隆興元年正月一日三省密院奏奉詔武選拔擢之路未廣其令觀察使以上各舉所知三人詳議立格以聞今立薦舉格式謀畧沈雄可任大計寬猛適宜可使御衆臨陣驍勇可鼓士氣威信有聞可守邊郡思智精巧可治器械五等令曾立軍功通習典章可掌朝儀練達民事可任郡寄諳曉財計可裕民力持身廉潔可律貪鄙詞辯不屈可備奉使五等令非軍功親於密院置籍錄用立功則賞舉官敗事則加罰不許舉宰執管軍及

内侍親戚

五

五

五

玉海卷一百十七